

走近记忆

杨谷森



童年的“烧烤”

所谓“生不逢时”，于我恰如其分，我的童年正撞上了三年困难时期。那年月，能塞得进嘴填得饱肚的食物，实在是屈指可数。

然而童年毕竟是个天真烂漫的季节，再贫乏无趣的日子也可以把它过得如花儿一样灿烂。长年累月的忍饥挨饿，使幼小的心灵过早地催生出对摄取食物的敏锐与贪婪。何为“饥不择食”？吾辈自有切肤之痛。而童年的烧烤恐怕是我那苦难岁月中最难忘记的“幸福时光”了。

通向共产主义天堂的公共食堂，早已因没米下锅而断了炊烟。就像嗷嗷待哺的雏鸟，母亲除了起早摸黑的劳作，整天为我们兄妹仨的裹腹而绞尽脑汁。正月刚过，饥荒来袭，若是用芥菜帮子能拌上少许豆渣一煮，那便是一顿奢侈的美餐了。母亲偶尔从地角田头拔回一大捧茅针（茅柴初春萌发的嫩芽，味甜可食）供我们充饥；将玉米棒外壳放缸里沤泡数日，浸出的些许淀粉，用来熬制糊汤，可安慰至少半个时辰的辘辘饥肠。

忽一日，坐在灶口头添柴烧火的我获得了一个意外惊喜。一把黄豆秸秆塞进灶膛燃烧过程中，竟发现有二个豆荚还剩下未脱落的三五粒黄豆，星火烧烤中散发出一缕诱人的香味。我顿时手忙脚乱把即将付之一炬的那几粒黄豆拔出灶膛，顾不得沾着的薪火尘埃，赶紧往小嘴里一塞，哇，满口的豆香！整个胃腑仿佛都欢腾雀跃了起来！现在回想起来，那绝对是我人生中的第一份“烧烤”！

从此，每每放学回家，除了挑羊草斩猪草，我的另一份“兼职”是自告奋勇当个“火头军”。我像个“守株待兔”的主，又像个忠于职守的海关缉私官员，以X射线般的目光密切关注着塞进灶膛前秸秆上的任何一粒可能残留的食物。比如花生粒上的干瘪颗粒、蚕豆秸上的“漏网”豆荚……每有小小斩获，那种稍纵即逝而历久弥新的口腹之欢，是今日山珍海味大餐盛宴之乐所无可比拟的。

饥荒像条可怕的水蛇日复一日地缠绕着人们的脖子，长期的营养不良，造就了一拨拨“浮肿病”人群。我童年的“烧烤”营生也在苟延残喘、举步维艰。饥荒的春季显得格外漫长格外春寒料峭。“面黄昏，粥半夜，蕃茄吃了一跺脚”；“麦子在地上，饿死在床上”，类似这样描述饥荒惨状的启海方言顺口溜，就是在那个痛苦不堪的年代学到的。

母亲白天从前年挖的地窖里掏出了一番箕山芋和芋艿，这可是咱全家熬到麦熟时节的一点留存食物了，当那烧的是棉花秸秆，星火正旺时，那一堆窝在灶口头柴禾里的山芋芋艿，勾起了我的馋虫，我拣个最小的山芋悄悄埋进了刚熄的星火里。对，趁着空隙该把作业做完。谁知，一转一晃悠，竟把灶膛里的山芋给忘了。待到晚上吹灯熄火上床睡觉时，这才想起还有只烤山芋正在呼唤着我呢！可是等待我的竟然近乎捶胸顿足的节奏。由于星火余温旺盛，烤灼时间过长，一只仅小老鼠般大的山芋，早已大半烤成炭化！想想就此丢弃于心不甘，就着昏暗的洋油盏灯光，我草草剥下些坚硬的外壳，将那焦黑的炭状山芋胡乱吞下了肚。翌日母亲起得早，发现了灶口的残局，一盘问是我的“杰作”，一大早迎来了好一顿数落，我成了浪费食物的罪魁祸首！唉，想想也真是罪过！

熬过了度日如年的春荒，一投进夏天的怀抱，黄瓜、茄子、蕃茄等可资糊口的瓜果总算多了起来。我童年的“烧烤”随之也多了些选项，趁着傍晚烧麦粥的当口，悄悄潜入场头的玉米地里，手脚麻利地掰得两颗青玉米棒子，回到灶口撕开壳子才发现，籽粒尚欠饱满，用后来母亲的话这叫“煮蟹等不得红”。没办法，既然被我腰斩了，总得食尽其用吧。将玉米棒子顶于铁杆火棒尖端，一番烟熏火燎之后，两颗瘪瘦的烤青玉米，让一起分享的我兄妹仨，吃得灰头土脸，满口喷香。

那年月，说来你别不信，在我童年林林总总的“烧烤”系列里，最上品、最能兑人口水的莫过于烤年糕和烤蛋壳。大饥荒的日子总算熬过去了，逃过一劫的人们似乎又看到了生的希望。与那些善于打理生活的农家一样，小年夜时节，我家也蒸上了一笼年糕。在稀薄的玉米糗粥里，能捞得一二片薄薄的糯米米糕，狼吞虎咽之际，心头便升腾起一丝无可名状的幸福感。然而少不更事的我竟有点贪得无厌。又是烧火停歇的当口，我偷得一小片年糕，往铁杆火棒上一搁，小心翼翼地置于星火之上，只听得一阵吱吱作响，糕片随着水分脱干，竟鼓起了串串气泡，片刻即食，焦黄脆爽，香气扑鼻，余味无穷。

至于烤蛋壳，那纯粹是偶得之作。晚饭的小菜是茄丝蛋汤，母亲将打完了一只鸡蛋壳随手往灶膛里一丢。看火的我留意着火中的蛋壳，瞬间出现了奇迹，原来那蛋壳里残存的蛋清，在灼热高温的作用下，竟很快膨胀蒸成厚厚的一坨蛋白。我赶紧将那宝贝拨出灶膛，顾不得尚在滚烫中，用手指抠出那一小撮烤蛋白，哦，啧啧，这岂不又是一道超极棒的美食呀？！

聆听古典

木火

送春春去几时回

花非花，雾非雾。
夜半来，天明去。
来如春梦几多时？
去似朝云无觅处。

对于白居易的这首诗是再熟悉也不过了，对于《花非花》的旋律也是烂熟于心。记得是在高中时从同泉那里学会了这首歌，却不知道谁作的曲，以为古已有之，更不解歌中滋味。慢慢参悟诗意，不觉已过半生。世事短如春梦，方才记得春暖花开，眼前却见落花满地，春去春又来，花已不是记忆中的花。

某日听曲，惊闻天籁——古筝清丽淡雅，二胡温柔缠绵，这一首《花非花》竟被演绎得如此超逸，听得我如痴如醉，熟悉的旋律，不一样的感受。其实我不太喜欢二胡，凄凄惨惨，呜呜咽咽，听了让人不知所措，就像见了一个不幸的人，不知道如何安慰才好。可在这首乐曲里，二胡竟如大提琴般地沉静柔和，加上钢琴、古筝的伴衬，丝丝怅惘恍如缕缕青烟袅袅飘散。花非花，雾非雾，不悲不喜，不垢不净，心生一片空性。

作这乐曲的是黄自，国人并不熟悉的一个名字。但他是中国近现代第一位专业作曲家，1929年耶鲁大学音乐学院毕业时，他创作的《怀旧》在学院演出，其堪称中国交响乐作品的开山之作，而他在上海国立音乐专科学校带出的四大弟子赫赫有名：贺绿汀、陈田鹤、江定仙、刘雪庵。

最能代表黄自创作成就是艺术歌曲，创作于20世纪30年代，其中5首取材于古诗词，分别是：《花非花》（白居易诗）、《下江陵》（李白诗）、《点绛唇》（王灼词）、《南乡子》（辛弃疾词）、《卜算子》（苏轼词）。那个年代，政局动荡不安，社会矛盾尖锐，经济秩序混乱，人民生活疾苦。从古诗词中挖掘音乐素材，作曲家似在逃避现实，又似在向向往美好生活，无奈春梦随云散，飞花逐水流，怎不令人感慨？

将艺术歌曲改编为器乐曲，《花非花》褪去了一份凝重感，舒缓的旋律，淡雅的和声，声音轻盈飘逸，让人沉醉于太虚幻境。钢琴的引子，琶音串串，烘托出恬静朦胧之意境。二胡奏出淳朴的五声音阶旋律，那是唐代《清平调》的古风，稍显沙哑的乐声，透出一片真挚深重之情。愁思转瞬即逝，古筝在高音区奏出这段旋律，宛如御风而行，遨游云端，风景飘渺不定，思绪游离若丝。随之清丽的钢琴与凝滞的二胡交错纷飞，一段复调音乐愈显缠绵。待二胡婉转，古筝轻弹，如一股浓情倾泄而出，诉尽沧桑。最后留下余音袅袅，复归平淡素雅，萦绕在你的耳畔，回荡在你的心间。

那不是“但目送、芳尘去”的悲情，也不是“流水落花春去也”的伤怀，白居易的《花非花》算是一首朦胧诗，黄自的《花非花》则是一首空灵的歌。点滴相思，飘忽而过，梦醒花飞，身在尘世之外……暂问，送春春去几时回？



扫码聆听

方言考究

“哈特唬”本字与民俗

徐乃为

电脑网络中有《启东方言集锦》之类的方言资料，列第一条的是“哈特唬”，后边有释义：意思是不能发生的事情他还在那边吹。此是记音词，作为地道的启东人，本人自然知道此词的读音与含义，自是心有意会而又忍俊不禁。

方言词，可用方言记音与普通话记音，此普通话记音，启东人都知道，打头的“哈”的本字是“吓”，方言读音是入声字，普通话中入声音已消失，无从记音；又怕方言外朋友读普通话音“xia”；因此用近似音“哈(ha)”作记音。启东话中“吓”与上海话读音同，《上海话大辞典》记作hak，k表示入声。“唬”字，是写手从“吓唬”一词联想而来。其实，此词可记作“吓特火”，意思是“吓特魂”，让我们列出此词的变形与其他用法，并说出一段民间风俗。

- 1.伊这毛病，糊里糊涂的，像“吓特火（唬，即魂）”的样子。
- 2.你大呼小叫的，把我“火（唬，即魂）”也吓特了。
- 3.昨天夜里，伊屋里帮伊“叫火（唬，即魂）”个。
- 4.你喊(há i)来像“叫火（唬，即魂）”，把人都吓煞特了。

这四句里边筛选出两个关键词“吓特火”，与“叫火”。这两词语是相关的。

“吓特火”是一种病状，本指受到极大的惊吓而“丧魂落魄”的病状；也指精神迷糊、魂不守舍的状态。“叫火”，就是招回他丧落了“魂魄”。这“叫火”，其实就是“叫魂”，也就是“招魂”；“叫火”与“叫魂”、“招魂”同义，以下是《古代汉语大辞典》对“招魂”的解释：

一、招死者之魂。《仪礼·士丧礼》“复者一人”郑玄注：“复者，有司招魂复魄也。”（《长恨歌》描写有唐玄宗招杨贵妃死后魂之鬼。）二、招生者之魂。《楚辞》有《招魂》篇，汉王逸《题解》：“《招魂》者，宋玉之所作也…宋玉怜哀屈原，忠而斥弃，愁懣山泽，魂魄放佚，厥命将落。故作《招魂》，欲以复其精神，延其年寿。”杜甫《乾元中寓居同谷县作歌》之五“呜呼五歌兮歌正长，魂招不来归故乡”仇兆鼐引《楚辞》朱熹注：“古人招魂之礼，不专施于死者。公诗如‘剪纸招我魂’，‘老魂招不得’，‘南方实有未招魂’，与此诗‘魂招不来归故乡’，皆招生时之魂也，本王逸《楚辞》注。”世间小儿病时或恐其失魂，每使人于室内或室外旁呼之，谓之叫魂，即招魂施于生者之义。

“招魂”的这两种义项均保存在启东的旧时风俗中。其一，启东谓之“召（浊声母）魂”，如有人外出死亡，尸体无归。家人则往离家的方向凭空用网从水中田中捞出或鱼或虾或昆虫，即谓死者魂之所托；然后加上死者衣冠，装在坛瓮中，作衣冠冢。日常生活中，有时找不到失落之物，比喻语便说“像在召魂”，或“召啥老魂”。

今着重讲第二义，“招魂”即“谓之叫魂”，此即启东民间的“叫火”，《海门方言志》也如此记音。但启东风俗并不仅指上面引文说的“小儿”生病，成人生病亦有“叫火”。尤其郑重其事的做法“抱烟筒叫火”，一是取其高，登高招远；而招魂者抱着屋顶上的烟囱，即是抱着“火”了，可以引来亲人失落的“火（魂）了”；然后

拿着扫帚向远方一招一喊：“XXX归来呀”；病人的亲人则应答“归来特”。这与词典的“叫魂”完全一致。六十年前，笔者曾所亲历。先母曾久病迁延，邻居大妈说，恐是“吓特火”了，建议“叫火”，晚上点香烛，兄长举扫帚喊“母亲归来呀”，我们兄弟俱应“归来特”，忆之而令人酸鼻。因此，《启东方言集锦》中的“哈特唬（虎）”，当写成“吓特火”，本义是“吓特魂”。

至于启东方言为何由此音变，本人认为：首先是“火”与“魂”声母相同，均是“h”。然而，“魂”与“浑、混、溷、昏”同音，而“吓特魂”正是神志“浑、混、溷、昏”的情状，本是去“浑、混、溷、昏”而恢复“清醒明白”，因此，不宜用“魂”之“浑、混、溷、昏”音，而以一音之转，去掉尾音“n”，成“火”字；而“火”则是去“昏暗”而成“明亮”者，合于语境。而“抱烟筒叫火”式的“招魂”，正是中国文化中的“医巫不分家”与“医者意也”的曲折的反映。

总之，“哈特唬”的本字是“吓特火（魂）”。而“吓掉魂”指神志不正常，常说“胡话”，才有“不可能发生的事情他还在那边吹”的释义；当然，其释义与本义相距甚远。

另外，需要指出的是，“魂”本音之字，在启东方言中仍有使用。如“吓来魂舍（音啥）也落特”，“魂舍”是“魂不守舍”的缩词；也是吓得丧魂落魄的意思。

鸡戳萝卜丝

老钟

沙地话中的“鸡戳萝卜丝”，是指两个人或几个人在一起，背着大伙，或背着另外一帮人，窃窃私语，鬼鬼祟祟，商量、议论着什么。而商量、议论的内容又不便公开，甚至见不得人，上不了台面。那么，为什么管这种行为、这种现象叫做“鸡戳萝卜丝”呢？原来，“鸡戳萝卜丝”应为“鸡啄萝卜丝”，“戳”是“啄”的借音。几只鸡在一起啄萝卜丝，一边啄一边咯咯地叫唤，好像在说什么悄悄话，说着什么让旁人听不见的话。也许有人会问，鸡啄其它食物，如米啊、麦子啊、稻子啊，也会有咯咯的叫唤声，何以偏要拿啄萝卜丝来说事呢？我寻思，萝卜丝的“丝”正好与私下里的“私”借音。因此，鸡啄萝卜丝，就更有窃窃私语形象了。

灯下漫笔

王珉

由“社会人”想到外婆

近日，“小猪佩奇”席卷各大社交网络平台，“社会人”也成为流行词汇。暗黑与无厘头，幼稚与深沉，相互交织的大龄卖萌“社会人”，让我联想起外婆，她有种老顽童的乐天知命，也隐藏着大智若愚的境界。

外婆出生在鼓浪屿，有着与生俱来的贵族气质。可后来，家族迁徙海外，她独留国内。婚后，她哺育5子，经受历史磨炼，一直过着并不富裕、但勤劳简朴的日子。“生活不相信眼泪，社会不同情弱者”。她有个记人情账的笔记本，至理名言是：“社会人有社会人的规矩，适者生存，才能适应社会！”

有一天，好奇心使然，我拿起端详，才发现笔记本原来记着礼尚往来的东西和数目。譬如，亲戚送几只鸡，朋友送几盒茶等。我诧异：有必要记这么清？她说年纪大，记性不好，在社会混，最讲信用，口碑很重要！古语“投之以桃报之以李”，记数字一是提醒要还别人的情，更要有颗感恩的心，记住别人帮多少忙，在能力范围内帮别人。在外婆的言传身教下，我的叔叔，现任某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也谨记“滴水之恩”。叔叔曾在微信对我说：你外婆说得对，人要知足感恩。我这人很感恩的，不会在人家如日中天的时候感激，没啥意思。曾经对我最好的领导现在正在坐牢，但我每年都去看他，人要感恩，我走上这个位置没有请客送礼，所以我感恩他！

某次，外婆的朋友请她帮忙筹备婚礼，碰巧她高烧不退，但老顽童的她，坚称要去热闹地玩一玩，如果不去，主人脸色不好看。毕竟，中国人婚礼讲风光好攀比。外婆的表现，就像“小猪佩奇”的奶奶一样喜欢收集旧物，帽子等心爱物品都不能丢。后来，朋友知道外婆的事，甚为感动，在朋友圈夸赞外婆特讲礼信！

外婆常教育我：社会不止黑和白，有些灰色地带，比如红包。亲戚孩子满月请客，只邀部分人。但许是外婆热心，平常包的红包又多，邻居听说后不请自来，还怪不给面子。无规矩不成社会人，社会人讲究礼信。外婆口中的“社会人”，具有广泛的人脉，她用人情账本构建的交际圈，由内而外延伸，总会收获意外的温暖。

从毕业到工作，我深刻体会到人情冷暖，无可奈何、毫无选择地走向社会。我用心学习外婆的好家风，一点一滴感知世界。选择世故或人情坚守，我一步步地走向“被社会化”过程，按社会模样规范自己。“社会人”虽说是东北词，但衍化分为南北两派，从杜月笙到山大哥，从象牙塔到工作岗位，从直播狂欢到社会步的亚文化，世人用岁月体会社会的冷暖。“社会”是把双刃剑，有正能量和负能量，应和社会“千人一面”，你是什么样的人，就会遇到什么样的世界。

如今，我终于明了，外婆的人情账本只是形式，关键是每个人心中要装着别人。外婆的点滴恩情，使得亲朋好友和睦相处如沐春风。同样，她也赋予了底层社会人某种庄重的意义，让人由衷钦佩她是位重要的小人物！



灯下漫笔

陈娟

留点时间给父母

小时候总以为我们的时间有好多，那个时候对于时间的概念很茫然，于是我们可以肆无忌惮任意挥霍。那时候每个人都希望过新年，因为一到除夕夜我们就会有压岁钱有新衣服穿，于是激动得整晚睡不着，那种感觉真的是美到全身。到了新年我们这一辈的人成群结队一起去看电影，偶尔几个姐妹一起的时候，我们的胆子大了和男生戏谑一下开个玩笑，然后留下许多快乐的笑声。

我们盼望着快点长大，感受一下大人的威风，因为当了大人偶尔可以呵斥孩子，而我们哪怕再不情愿也得乖乖听话。到了青年时期我们会有很多梦想，虽然有时候离那梦想很遥远，但想起来还是感觉美滋滋。渐渐的长大后才发现我们有很多梦想不能实现，有很多无奈和烦恼，而真正当了家有儿女后，经历那种柴米油盐的日子和许多琐碎的事才发现原来梦想和现实的差距，于是我们知道不能再依赖父母，为了生活唯有努力不懈去奋斗，在孩子面前我们努力做到最好，严肃认真来维护自己在孩子面前的那份威严。

有时候真的自己觉得很好笑，因为我们心里的那份童真还在，却偏偏要做出大人的样子。而那些样子曾经都是父母的熏染下的自然而然。渐渐的我们的孩子也长大成人有了他们自己的家，我们突然之间感觉到了失落。

时间是把杀猪刀，刀刀催人老，我们的容颜多了皱纹，我们的记忆开始下降，我们做事开始力不从心，许多人这样形容：刚沐浴初升的朝阳，一转身一忙碌时已手握黄昏。

确实如此，突然觉得时间那么短暂，回过头来发现人生犹如一场梦，而这梦中几十年的时间只是转眼一瞬，这时间快得让我们束手无策，我们还不好好陪陪父母自己却也近暮年。此时此刻才知道做父母的辛苦，上一辈子的人舍不得吃舍不得穿辛勤劳作勤俭节约，到了老年种种病症缠身，于是盼星星盼月亮的盼儿女们来看望陪陪，而我们这辈人老小两头兼顾不周又各有各的事业，忙不过来，只能总是说等有时间等有空了，可有时候发现身边的亲人等着等着一转身不见了，于是留下许多遗憾。

有几句俗话说的好：对待贫穷的父母钱到为孝，对待唠叨的父母聆听为孝，对待生病的父母陪伴为孝，对待火爆的父母理解为孝。我们和父母的缘分有时候经不起等待，我们都知时光不老岁月依旧流转，可我们已回不到当初的模样。望着年老的父母有点心酸，我想我们能否在余生多留点时间给父母，因为不久的将来这也会是我们的期望！

星期诗汇

张士达

立夏

风，温柔的手指
轻轻点开大自然的屏幕
节气的背后，立夏以热情奔放的姿态
一下子跨上前台
春季有趣地隐身而去
默默等待下一轮时唤它归来

立夏后的青葱时光里
白头翁、戴胜、麻雀、斑鸠……
所有的鸟儿，谁也不会轻易错过
都在自由恋爱，甘相生儿育女
蜻蜓、蝴蝶不甘寂寞，舞动双翅
煽出风和日丽，繁花似锦
庄稼有序地发表绿色的宣言
发芽、探头、放叶或拔节都按部就班
油菜、蚕豆、麦子一寸寸走向成熟

立夏，也是诗人挥霍的时节
斗蛋的游戏，已成遥远的回忆
在模糊与清晰间交替
夜晚，看闪烁的群星
起伏伏的蛙声
白天，观摇曳的绿叶
嗅吐芳的鲜花
我把意象酿成醇香的酒
一勺勺灌下肚，不知不觉中烂醉如泥
然后，构思平仄仄仄的诗行
向码成的文字
庄重地鞠躬

蝙蝠，一幅流动的水墨画

四十度的桑拿天。傍晚，闷热难耐
夕阳依然循规蹈矩步履匆匆
可缤纷的晚霞如天马行空
给人们留下一缕缕多彩的遐想
任意翱翔，与鸟儿比试身手

村庄，一片蟹塘的上空
数以千计的蝙蝠看上去自由松散
但分布错落有致，立体的层次分外抢眼
急缓相兼，时低时高，忽西忽东
仿佛是一朵朵怒放的黑蝴蝶
秀姿翩翩，起舞于低空
每一只蝙蝠就是一台雷达
同时，犹如一位勇士
锁定、跟踪、咬住每一羽飞虫
然后调整攻势，并一鼓作气发起冲锋
实施分割包围，各个击破
那是一场正义的攻坚战
黑色的精灵，毫发无损
以完胜收兵
引来知了的声声喝彩，还有
星星点灯庆祝